**课 程 标 准**

（ 2018年 秋季学期）

|  |  |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全称）：** | 建筑设计1 | | |
| **课 程 代 码：** |  | | |
| **课程计划总学时：** | 64 | **本学期学时：** | 64 |
| **所 属 学 院：** | 设计艺术学院 | **教研室：** | 建筑设计教研室 |
| **任 课 教 师：** | 唐煜璐 | | |
| **制 订 日 期：** | 2018年 7月 22日 | | |

四川科技职业学院教学事业部 制

2018 年 7月 22日

**《建筑设计1》课程标准**

**课程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编号** |  | | | **考核方式** | 项目考试 |
| **课程名称** | 建筑设计1 | | **课程类别** | | ①专业必修课  ②B类：理论+实践课； |
| **学时/学分** | 64学时/　4学分 | | | | |
| **先修课程** | 建筑设计原理.中外建筑史 | | **后续课程** | | 建筑设计2.建筑设计3 |
| **适用专业** | 建筑设计专业学生 | | | | |
| **开课学院或教研室** | | 建筑设计教研室 | | | |
| **执笔** | 唐煜璐 | | | | |
| **审核** | 唐煜璐 | | **日期** | | 2018年 6月 |
| **审定** | 陈威 | | **日期** | | 2018年 7月 |

**一.本课程的性质.定位与任务**

（一）课程性质

本课程是建筑设计专业的必修课程，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设计方案基础课程。课程的内容主要包括：空间解构设计.小型公共空间设计.独立住宅设计三个部分。课程主要根据空间设计原理，运用造型规律和美学法则进行构成思维训练，为相关的设计课程奠定思维与表现基础，进而为专业设计以及岗位综合素质的培养打下重要基础。

（二）课程定位

本课程与建筑设计原理课程相配合，从高职高专学生的基础能力出发，遵循建筑设计原理理论的学习规律和建筑设计技能的所形成规律，紧密结合建筑设计基础原理.建筑设计美学修养.建筑功能空间理论及室内空间.环境设计等方面，尤其是将建筑设计实践融入到课程中，使学生能够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知识.制图手绘方法并形成正确的设计思维与方法完成完整的方案设计，为学生后续专业课程的学习以及形成综合职业能力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课程任务

课程对学生职业能力培养和职业素养养成起重要支撑作用。课程中强化与后续专业设计课程的衔接功能，将构成艺术扩展为实际设计课程的前奏和预演，并重视细节使其衔接得当。

**二.本课程的教学目标**

（一）思想教育目标

1．通过实践设计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项目能力，落实知识点，并形成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和耐心细致的工作作风。

2．通过项目化教学，分组实践等方式培养学生的团队协作能力与团队精神。

（二）知识教学目标

1．重点掌握立体构成.空间限定.功能布局.流线组织.楼体构造.形式设计.环境设计等建筑设计知识。

2．掌握草图的表达方式及设计方案的基本功。

3．掌握建筑设计美学知识，提高美学修养。

4．掌握正确的设计思维和设计方法，并完成小型建筑设计（亭子.茶室.展览室.别墅）。

（三）技能教学目标

1．能够掌握设计的基本过程及所需的基础能力。

2．能够熟练掌握草图表现的要求与能力。

3．能够掌握空间组织能力，加强建筑设计的环境意识。

4．能够掌握以不同的建筑性质，合理划分功能分区的能力。

5．能够运用建筑室内空间分隔手法.基本家具尺度和比例等知识完成的室内空间布置设计及模型制作。

6．能够运用建筑设计创作构思能力及对建筑设计的整个过程的掌控力结合空间.功能.技术等知识设计完成小型建筑设计。

（四）职业素质拓展目标

1．通过理论基础讲授培养学生建筑设计理论基础系统的形成，夯实学生的基本功与制图规范，注重建筑基本素养的培养。

2．通过实际案例的自主收集与分析培养学生自学能力与资料分析能力，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并积累优秀设计素材，丰富设计构思。

**三.本课程的考核方式**：

（一）考核形式

平时考核50%+期末综合考核50%

（二）考核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名称** | | **考核内容** | **评分人** | **评分权重** |
| 平时考核 | 平时出勤  课堂表现 | 学生出勤，课堂表现，学生遵守纪律以及上课积极参与情况 | 教师 | 10% |
| 平时项目考核 | 项目1：建筑形态设计实训 | 教师 | 10% |
| 项目2：建筑空间设计实训 | 教师 | 20% |
| 项目3：建筑抄绘实训 | 教师 | 10% |
| 期末综合考核 |  | 小型建筑单体设计 | 教师.学生 | 50% |
| 总分 | 100 | | | |

**四.教材及参考书**

教材：《建筑初步》 田学哲，郭逊著，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10年8月第三版

参考教材：《建筑空间组合论》彭一刚著，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98年10月第一版

**五.本课程的教学内容.基本要求及学时分配**

（一）学时分配

| **教学内容** | | **学时数** | | |
| --- | --- | --- | --- | --- |
| **理论** | **实践** | **合计** |
| 绪论 | 建筑空间设计概述 | 8 | 0 | 8 |
| 第一章 | 建筑空间解构设计 | 8 | 8 | 16 |
| 第二章 | 大师作品解析与抄绘 | 4 | 8 | 12 |
| 第三章 | 独立住宅设计 | 12 | 16 | 28 |
| 合计学时 | | 32 | 32 | 64 |

（二）教学内容及基本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学单元或项目** | **教学内容** | **教学要求** | **教学手段** | **参考学时** | |
| **理论** | **实践** |
| 一.绪论建筑空间设计概述 | 建筑空间设计概念认识，建筑作品赏析。 | 掌握 | 理论讲授 | 8 | 0 |
| 二.建筑空间解构设计 | 1.初步掌握形态构成的基本知识完成立体构成；2.了解形态与空间塑造的基本方法，完成平立面转换；  3.掌握空间限定，运用限定的七种方法进行空间设计。 | 熟练掌握 | 理论讲授.多媒体演示与实验操作 | 8 | 8 |
| 三.大师作品解析与抄绘 | 1.掌握建筑空间作品分析的方法与步骤；  2.综合运用设计思维与创作能力通过草图.工具制图等方式分析方案。 | 熟练掌握 | 理论讲授.多媒体演示与实验操作 | 4 | 8 |
| 四.独立住宅设计 | 1.掌握住宅类建筑空间方案设计的方法与步骤；2.综合运用设计思维与创作能力通过草图.工具制图.模型等方式表达设计方案。 | 熟练掌握 | 理论讲授.多媒体演示与实验操作 | 12 | 16 |

（三）实训内容及基本要求

| **实训模块** | **实训内容及形式** | **实训要求** | **每组人数** | **学时数** |
| --- | --- | --- | --- | --- |
| 1. 建筑空间解构设计 | 完成9\*9\*9建筑空间解构设计 | 通过课堂讲授立体构成.空间限定等基本知识，使学生形成建筑设计的基本概念，完成形成无量度概论性空间到有量度的实质性空间的训练过程。 | 2 | 16 |
| 2. 大师作品解析与抄绘 | 分析大师作品 | 通过实际案例的自主收集与分析培养学生自学能力与资料分析能力，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并积累优秀设计素材，丰富设计构思。 | 2 | 12 |
| 3. 独立住宅设计 | 能够运用之前所学建筑设计基本技能与理论表达设计完成独立住宅建筑空间。 | 通过实践设计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项目能力，落实知识点，并形成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和耐心细致的工作作风。 | 4 | 28 |

**六.教学质量控制**

（一）教学重点.难点及教学设计

1．教学重点：对空间的形态理解与塑造方法的理解及建筑设计手法的掌握；

2．教学难点：设计理论基础系统的形成，夯实学生的基本功与制图规范，注重建筑基本素养的培养；

3．教学设计：整个教学环节都是以项目化教学模式进行推动，采用实践与理论相结合的形式进行授课，并结合行业企业特点设计课程与实践过程，拟达到任务驱动，学.练同步，做到理论与实践一体化的效果，为企业培养专业相关人才。

（二）教学过程评价

1．应加强对学生自主学习和创新能力的培养，减少理论知识的传授，强化设计作品分析，注重以经典与流行.传统与时尚相结合的作品来诱发学生兴趣，使学生在作品分析掌握构成的本质。

2．教学过程中应以学生为本，注重 “教”与“学”的互动。

3．秉承包豪斯精神的创新精髓，不断推陈出新，实现设计的价值。

（三）课程考核方式及成绩评定

1．考核方式

以平时项目考试成绩与期末项目考试成绩，并同时结合平时出勤成绩综合评定。其中平时项目考试成绩考核方式包括教师评价.分小组学生互评.参加比赛社会评价等，突出教学过程中的项目化教学优势。

2．成绩评定

终结性考核的方式主要是开卷的项目化考试，完成指定项目的相关制图.模型.汇报要求。其中平时出勤率10%+平时项目考试成绩40%+终结性考核50%为总成绩构成关系。

**七.对课程主讲教师的基本要求**

（一）学历要求：本科及以上；

（二）课前必须试讲；

（三）向教务处申报授课资格。

**八.教学环境及实训条件**

（一）教室基本配置

1．多媒体设备；

2．话筒；

3．实训室

（二）实训设备

电脑.模型材料.绘图桌等。